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 年 12 月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负责全县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制定交通安全宣传规划，进行交通法规的宣传；维护道路交通秩序；负责机动车和机动车驾驶员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交通事故的查处工作；负责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和重点警卫对象的道路安全警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648.74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934.42 万元,下降 30.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各部门收紧开支,项目建设无法开工,故收支较 2019 年度均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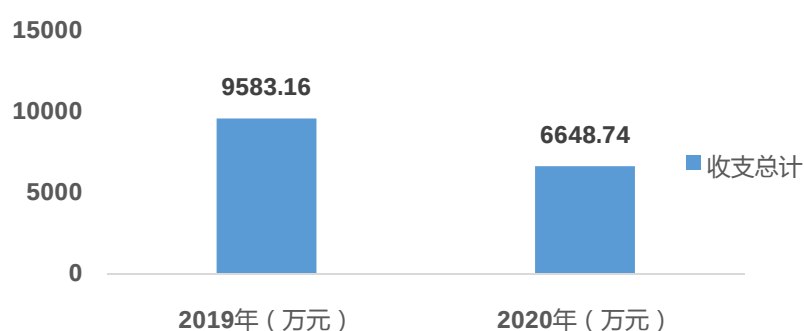


图 1：2019-2020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275.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75.96 万元,占 100%,无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920.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72.83 万元,占 74.39%;项目支出 748.05 万元,占 25.61%,无经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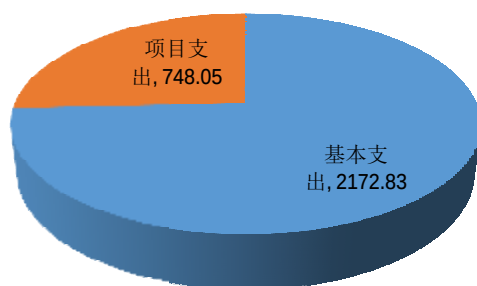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3275.96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1509.67 万元，降低 31.55%，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门收入缩紧；本年支出 2920.88 万元，减少 1779.84 万元，降低 37.86%，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无法开工进行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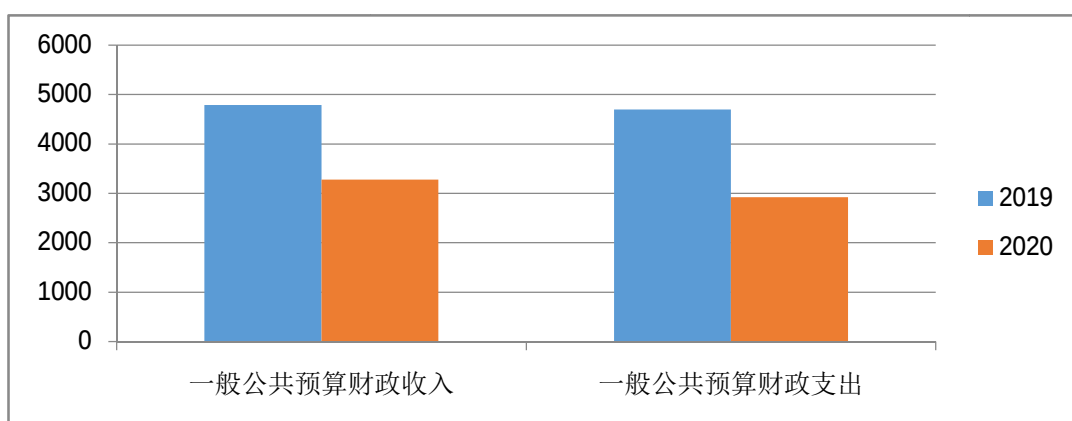


图 3：2019-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7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比年初预算减少 384.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财政拨款收入缩紧；本年支出 2920.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8%，比年初预算减少 739.2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及受新冠疫情影响，节俭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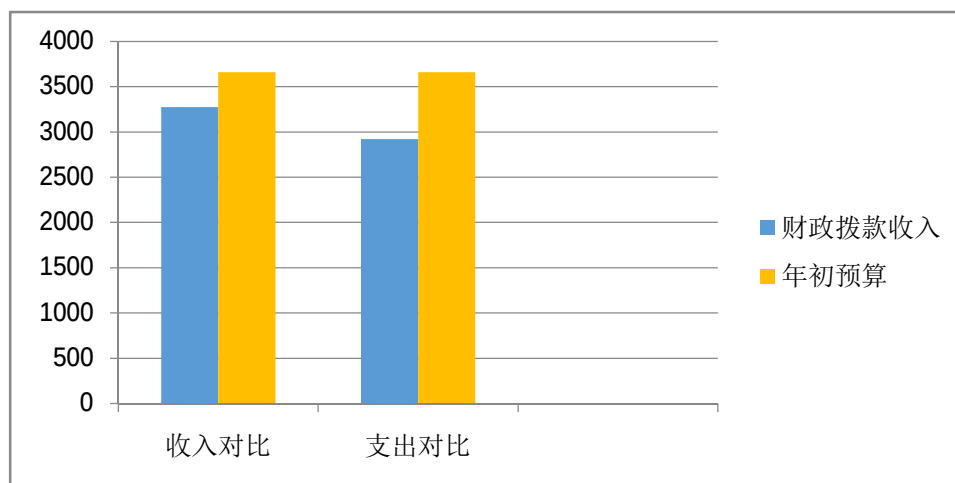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20.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858.76 万元，占 97.88%；卫生健康支出 3.27 万元，占 0.11%；住房保障支出 58.84 万元，占 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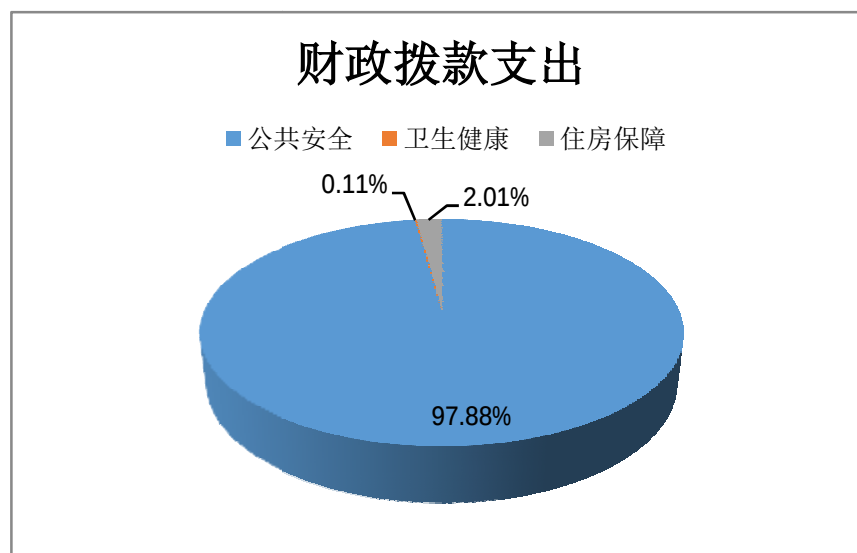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72.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79.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93.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与 2019 年度持平，主要是 2019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度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 2019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度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 2019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 2019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0 年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 2019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186.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组织对“交警道路交通秩序业务经费、交警郭新伤残军人门诊药费、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廊财行[2019]44 号 交警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之粗资金”共 5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6.25 万元。其中，对“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等项目委托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及财政局绩效监督管理局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提供的预算文本、决算报表、合同、项目台账及凭证等相关资料，指标设置有一定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审核，资料收集较全面，且进行比较全面的核实分析、反映了重要数据和基础资料的准确性；同时，在评价认真程度方

面，三方复核评分与部门自评得分之间的差异不大且不跨级。通过绩效自评及第三方评价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项目及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8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电子警察、微卡口等设备安装；二是减少了主要路段的交通事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路口事故频发；二是违法行为屡禁不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设高清视频系统；二是完善卡口、电子警察、信号灯及控制系统。

项目名称	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0.24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80.2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购置及安装电警、信号灯、微卡口等设备，实现了加大城市道路监控系统和道路安全设施的建设，减少了主要路段的交通事故。				完成了本年度安排购置的电警、信号灯、微卡口等设备的安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子警察微卡口设备数量	4 套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路口、主要路段视频监控率（%）	≥95%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间完成及时性	按照合同规定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设备成本	100 万	80%	10	8	剩余资金为项目质保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2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5 年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		

（2）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8 万元，执行数为 214.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交通事故处理办结率；二是交通事故下降率；三是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农村道路安全隐患问题；二是大型车辆事故屡有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组建乡镇交警中队以应对农村地区重大交通事故频发的状况；二是对全县危险品运输车、客运车、大型旅游车，接收学成车辆进行全面检查，杜绝隐患车辆上路行驶。

项目名称		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8	348	214.51	10	62%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8	348	214.5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交通事故处理的一系列工作，提高了全县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实现了“事故少、秩序好、道路畅通、群众满意”的工作目标。				完成了本年度事故处理等一系列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事故处理办结率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事故处置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性	及时	100%	15	15	
	成本 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按照规定标准控制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1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及实施方案健全程度：	健全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交警交通安全设施业务经费项目及交警交通事故处理业务经费项目共 2 个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自评得分 87.32 分，评价等级为良。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复核工作底稿

被评价部门名称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复核得分： 87.32		复核评价等级：良	
复核摘要	该单位自评部分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82.54 分，复核得分 80.54 分，加权得分 48.32 分（自评部分权重 60% ， 80.54*60%=48.32 ）；复核指标部分分值 40 分，得分 39 分；总分 87.32 分。		
	经核查，该单位除以下指标外，其余指标均已完成目标值，且实际完成值与自评实际值一致。扣分指标分析如下：		
	一、自评部分（60 分）		
	1. 预算完成率为 86.60% ，权重为 4 分，自评得分为 0.64 分，复核得分为 0.64 分，扣 (4-0.64) *0.6=2.02 分。		
	2. 预算调整率为 7.85% ，权重为 4 分，自评得分为 0 分，复核得分为 0 分，扣 4*0.6=2.4 分。		
	3. 支出进度率为 79.11% ，权重为 4 分，自评得分为 1.9 分，复核得分为		

被评价部门名称	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复核得分： 87.32	复核评价等级：良		
1.9分，扣(4-1.9)*0.6=1.26分。 计算方法：支付进度率=$(6\text{月末实际支付进度}/6\text{月末序时支付进度}) \times 1/6 + (9\text{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text{月末序时支付进度}) \times 1/6 + (11\text{月末实际支付进度}/11\text{月末序时支付进度}) \times 1/6 + (12\text{月末实际支付进度}/95\%) \times 1/2 = 79.11\%$。 4.结转结余变动率为366%，权重为4分，自评得分为0分，复核得分为0分，扣4*0.6=2.4分。 5.政府采购执行率为0，权重为3分，自评得分为0分，复核得分为0分，扣3*0.6=1.8分。 6.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90%，权重为1分，自评得分为0分，复核得分为0分，扣1*0.6=0.6分。 7.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经核实，此单位尚未构建绩效指标体系库，权重为2分，自评得分为2分，复核得分为0分，扣2*0.6=1.2分。 综上，自评部分扣11.68分，该单位自评部分分值为48.32分。 二、复核指标部分（40分） 经核查单位提供的预算文本、决算报表、合同、项目台账及凭证等相关资料，指标设置有一定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审核，资料收集较全面，且进行比较全面的核实分析、反映了重要数据和基础资料的准确性；同时，在评价认真程度方面，部门自评得分82.54分，经复核得分80.54分，复核评分与部门自评得分之间的差异为2分且不跨级，符合指标解释中“复核得分小于自评得分2分（含）以内且不跨级的，不扣分”的说明，故在评价认真程度方面不扣分。 但填报内容规范完整性方面存在扣分的情况，共扣分1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填报的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等1项内容与复核结果存在差异，详见“一、自评部分”分析。 综上，复核指标部分扣1分，该单位复核指标部分分值39分。			
项目实施单位（或主管单位）签署意见： 情况属实			
复核单位：	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复核意见	同意		
复核人员	邢润博、刘欣欣、李岩	复核日期	2021.10.26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3.32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14.26 万元，增长 144.52%。主要原因是辅警人员增加 60 人，相应办公费用增加；由于决算口径问题，人员交通补贴及通讯补贴计入到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导致机关运行经费较 2019 年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2.8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4.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2.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2.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4 套，与上年度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 (如船舶、飞机等) 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 (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 , 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7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858.7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75.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20.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6.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51.9
	30			61	
总计	31	3372.78	总计	62	337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75.96	3,275.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08.35	3,208.35					
20402	公安	3,208.35	3,208.35					
2040201	行政运行	2,112.23	2,112.23					
2040220	执法办案	1,096.12	1,096.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	3.27					
21004	公共卫生	3.27	3.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	3.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0	5.50					
21103	污染防治	5.50	5.50					
2110301	大气	5.50	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4	5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4	5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4	5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0.88	2,172.83	748.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58.76	2,113.98	744.78			
20402	公安	2,858.76	2,113.98	744.78			
2040201	行政运行	2,113.98	2,113.98				
2040220	执法办案	744.78		74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		3.27			
21004	公共卫生	3.27		3.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 服务	3.27		3.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4	5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4	5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4	5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7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58.76	2,858.7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7	3.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84	5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75.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0.88	2,920.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6.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51.90	451.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6.8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72.78	总计	64	3,372.78	3,37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58.76	2,113.98	744.78
20402	公安	2,858.76	2,113.98	744.78
2040201	行政运行	2,113.98	2,113.98	
2040220	执法办案	744.78		74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		3.27
21004	公共卫生	3.27		3.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		3.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4	5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4	5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4	58.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9.78	30201	办公费	20.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2.84	30202	印刷费	7.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5.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53	30205	水费	3.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46	30206	电费	10.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7.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2	30208	取暖费	30.7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8.1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4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4			
人员经费合计		1,979.51	公用经费合计					193.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永清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